（B）

对政协盂县第十届委员会三次会议

第51号提案的答复

李姝芬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加强我县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的建议”已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建议提得很好，国家医改明确提出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要求，基层人才队伍建设是重中之重。

二、卫生部从1994年就开始要求上级医院医生到下级医院传、帮、带。特别是2014年明确下发文件，医师晋升副高职称报名前必须到基层服务1年，晋升正高职称前必须到基层服务，报名时严格审核下乡证明。

三、乡村医生待遇较低、队伍不稳定的问题，是我们卫健部门一直呼吁的问题。医改方案提出政府要对承担公共卫生任务的村医给予合理补助。现将承担公共卫生任务的村医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2000元（大学生村医每人每年22000元）。积极引导符合条件的乡村医生参加新农保，对符合新农保待遇领取条件的乡村医生发放养老金。

四、经过多年的培训及对口支援项目，基层卫技人员服务能力不断提高，能够完成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近年来我局多次为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招聘人才，一批有学历的人才充实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个别卫生院人才紧缺的状况。

五、乡医老龄化、乡村医生缺乏，下一步，鼓励临床专业的毕业生签订定向就业协议经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考核合格后，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逐步缓解乡医缺乏、老龄化等问题。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卫健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领导签字： 承办单位：盂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承 办 人：姚建军

联系电话：5600120

2023年6月15日